

# 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

## 关于做好汕尾校区中秋国庆假期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汕尾校区各单位、全体师生：

为扎实做好中秋、国庆节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继续巩固汕尾校区疫情防控成果，确保师生的生命健康安全，根据汕尾市委市政府和学校疫情防控相关工作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减少师生假期出行。**鼓励全体师生就地过节，非必要不出省，非必要不到中高风险地区，非必要不出境。教职员须保持在“健康打卡系统”打卡更新信息，确需出省的，要提前了解目的地防疫政策要求，并向所在单位报备行程信息，途中做好个人卫生防护，返汕后根据汕尾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配合社区做好报备和疫情防控工作，一旦出现不适及时报告、就医。学生有需要离开校园，须向辅导员报备情况，获得书院批准后方可离开校园。

**二、提高个人防范意识。**全体师生要树牢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继续做好戴口罩、勤洗手、勤通风、一米线、防聚集等防护措施，积极主动接种新冠疫苗。要做好个人健康监测，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嗅觉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腹泻等不适症状时，应立即向所在单位、学院报告，及时前往就近医院就诊。就诊过程中做好个人防护，正确佩戴口罩，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交通工具。

**三、强化重点人群摸排。**各单位要深刻认识和密切关注当前疫情形势，坚决防止松劲情绪和麻痹思想，实时、精准、无遗漏排查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或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旅居史的师生员工，建立工作台账，按照汕尾市委市政府及学校要求严格落实分类健康管理，并及时向居住地所在社区和党政综合办相关工作负责人报备。

**四、做好留校学生服务。**各单位要关心关爱假期留校学生，采取有力措施保障留校学生学习、生活等需求。行知书院要加强对留校学生的思想关注、生活关心和心理关爱，丰富校园文体活动，定期访谈学生和联络家长，及时纾解学生思乡情绪，严防发生心理危机事件。后勤保卫办要协调物业、食堂、警务室和医务室做好后勤保障工作，确保假期消杀保洁、三餐供应、校园安保和医疗救护工作正常运转。基建审计办与信息化办要协调有关建设单位保证水、电、气、网等正常供应。

**五、加强校园疫情防控。**校区实行常闭管理，后勤保卫办严格做好人员进校的身份核验、健康码查验和体温检测，校外人员未经许可一律不准入校。要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和多病共防，加强校园卫生整治和重点场所环境消杀，严格聚集性活动管理，坚持“非必要不举办”“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

**六、严格假期应急值守。**各单位要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中秋、国庆假期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值班人员在岗值班制度，严格按照汕尾校区管委会值班表（详见附件1）在岗值班，确保疫情防控领导体制、指挥体系和应急机制正常运行。其中，党政综合办负责协调做好校区信息上传下达，协调有关职能办值班人员巡查校区各项工作运转情况；学生工作办负责做好在校学生教育管理、学

生请假外出审核考勤等工作。相关后勤保障负责部门严格按照后勤保障值班安排表（详见附件 2）在岗值班，确保校区正常运转，其中后勤保卫办协调警务室和安保人员加强校园巡查力度、确保师生安全，协调医务室做好医疗卫生应急情况处理工作，协调食堂做好假期用餐供应、确保师生正常用餐和食品安全，协调物业公司做好假期宿舍管理服务和校园保洁工作；基建审计办负责协调有关建设单位做好校区假期供水，供电，电梯、门锁、市政管道维修和绿化维护等；信息化办负责协调有关建设单位做好校区假期正常用网需求和热水刷卡供应等工作；实验资产办负责协调校区假期生活配套场所正常营业。如发生异常突发情况，请联系以下电话：医务室，18933022998；警务室，13600200409。

附件：1.汕尾校区管委会值班安排表

2.后勤保障值班安排表

